

泰达宏利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16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6 年 4 月 21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6 年 4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间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泰达宏利聚利分级债券	
交易代码	16221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封闭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 年 5 月 13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 582, 104, 870. 50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证券，在合理控制信用风险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管理，力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从利率、信用等角度深入挖掘信用债市场投资机会，在有效控制流动性风险及信用风险等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创造稳健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企业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90%+中债国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较低风险品种，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泰达宏利聚利 A	泰达宏利聚利 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50034	150035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107,473,410.47 份	474,631,460.03 份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聚利 A 份额表现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	聚利 B 份额表现出较高风险、收益相对较高的特征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6 年 1 月 1 日 — 2016 年 3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35,363,852.36
2. 本期利润	12,325,893.06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78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419,815,541.15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529

注：

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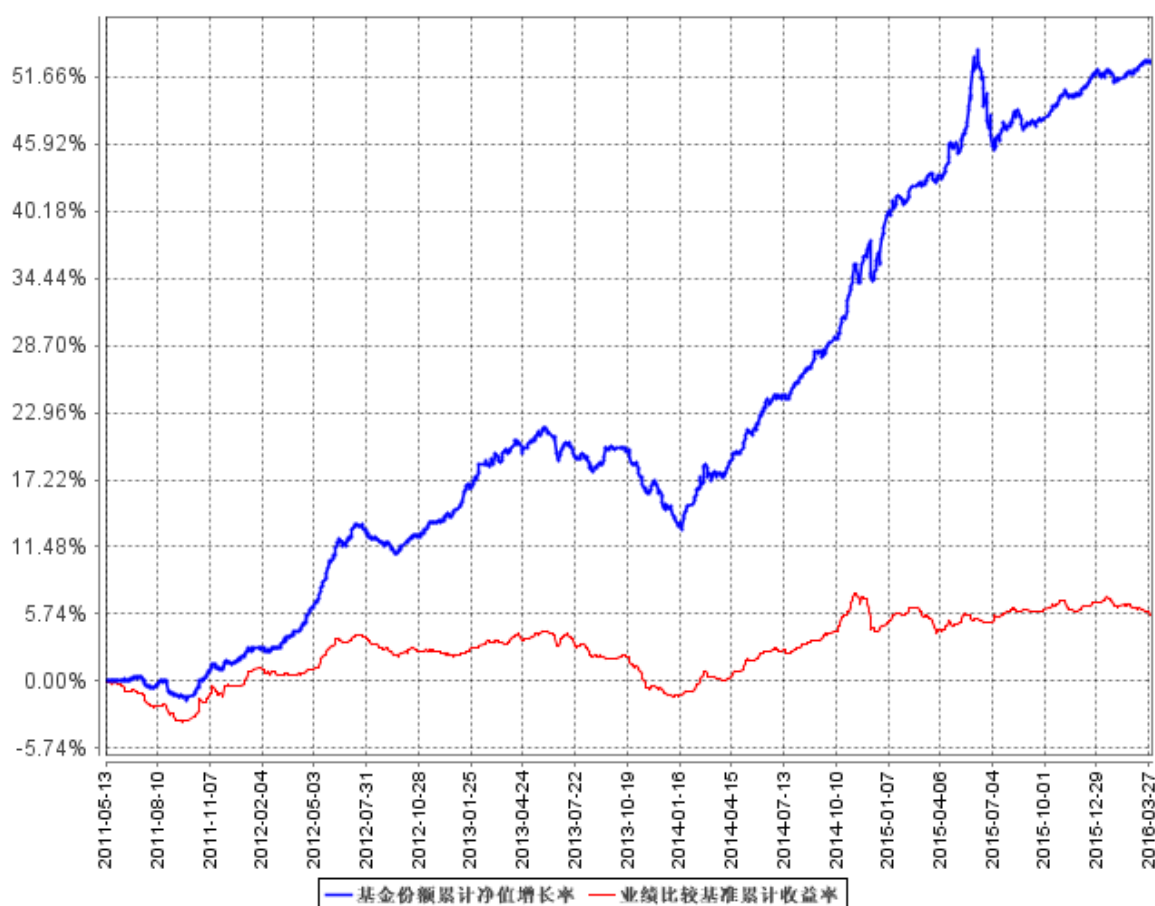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 月	0.46%	0.09%	-1.04%	0.08%	1.50%	0.01%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90%×中债企业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10%×中债国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本基金集中投资于高收益信用债及国债，因此选取了中债企业债总全价指数和中债国债总全价指数作为基准。上述两个指数分别反映我国企业债市场和国债市场整体价格和投资回报情况，其样本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具有较高一致性，能够比较贴切的体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和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根据在信用市场处于中性情况下的资产配置比例，赋予复合基准中两个指数以 90%和 10%的权重，可以较为公允的衡量基金管理人的投资管理能力。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本基金在建仓期结束时及截止报告期末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规定的比例要求。

3.3 其他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其他指标	报告期（ 2016 年 1 月 1 日 — 2016 年 3 月 31 日 ）
聚利 A 与聚利 B 基金份额配比	7:3
期末聚利 A 参考净值	1.220
期末聚利 A 累计参考净值	1.220
期末聚利 B 参考净值	2.250
期末聚利 B 累计参考净值	2.250
聚利 A 年收益率(单利)	3.47828%

1、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聚利 A 年收益率（单利）是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中国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上对应的上一季度末最后 5 个交易日的 5 年期国债

到期收益率的算术平均值乘以 1.3 进行计算，于每季度初进行调整并公告。

2、本报告期内聚利 A 年收益率（单利）为 3.47828%。是根据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中国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上对应的 2015 年第四季度末最后 5 个交易日的 5 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的算术平均值乘以 1.3 进行计算。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期限		证券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卓若伟	固定收益部总监、本基金经理	2015 年 6 月 11 日	—	12	经济学硕士；2004 年 7 月至 2006 年 9 月任职于厦门市商业银行资金营运部，从事债券交易与研究工作；2006 年 10 月至 2009 年 5 月就职于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专户投资部任投资经理；2009 年 5 月起就职于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基金经理助理，2009 年 9 月至 2011 年 12 月任诺安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1 年 12 月加入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固定收益部总监；具备 10 年基金从业经验，12 年证券投资管理经验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丁宇佳	本基金经理	2015 年 6 月 11 日	—	8	丁宇佳女士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理学学士；2008 年 7 月加入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交易部交易员，负责债券交易工作；2013 年 9 月起先后担任固定收益部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公司职级）；具备 8 年基金从业经验，8 年证券投资管理经验，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注：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表中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相关公告中披露的日期。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出现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并严格执行制度的规定。在投资管理活动中，本基金管理人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平等机会；严格执行投资管理职能和交易执行职能的隔离；在交易环节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并确保公平交易可操作、可评估、可稽核、可持续；交易部运用交易系统中设置的公平交易功能并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严格执行所有指令；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交易部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机会。风险管理部事后对本报告期的公平交易执行情况进行数量统计、分析。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利益输送、不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异常交易的监控与报告制度，对异常交易行为进行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控，风险管理部定期对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分析评估，向公司风险控制委员会提交公募基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组合的交易行为分析报告。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均不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在本报告期内也未发生因异常交易而受到监管机构的处罚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6 年一季度，美联储暂时停止了加息的步伐，日本以及欧洲经济有所反复，政策进一步放松，新兴市场资本流出压力有所减小。

国内经济仍然面临较大压力，但 PPI 和 CPI 逐月抬升，财政政策明显发力，货币政策保持一贯稳定宽松。债券短端收益率仍处在低位，但长端收益率缓慢震荡上行，期限利差有所走扩。随着信用事件频频发生，信用利差也逐步拉大。股票市场 1 月大幅下跌，之后小幅震荡反弹，可转债以及可交换债发行量逐步增加，但估值压缩仍然是极为缓慢的过程。

操作上，本基金采取相对谨慎的投资策略，可转债和可交换债仓位极低，债券久期中性偏短，杠杆中性偏低，保持组合高度流动性，积极参加可转债及新股一级申购。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529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4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1.04%。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9,525,000.00	1.39
	其中：股票	39,525,000.00	1.39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644,116,966.00	92.70
	其中：债券	2,644,116,966.00	92.70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0,000,250.00	3.51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831,419.86	0.17
8	其他资产	63,869,235.21	2.24
9	合计	2,852,342,871.07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4,415,000.00	0.6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5,110,000.00	1.04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9,525,000.00	1.63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沪港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沪港通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23	浙能电力	4,500,000	25,110,000.00	1.04
2	002521	齐峰新材	1,500,000	14,415,000.00	0.60

注：以上为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的全部股票投资。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44,889,000.00	5.9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44,889,000.00	5.99
4	企业债券	810,901,558.90	33.51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634,513,000.00	26.22
6	中期票据	1,051,173,000.00	43.44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2,640,407.10	0.11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644,116,966.00	109.27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1514006	15 中粮 SCP006	1,400,000	140,588,000.00	5.81
2	041563006	15 首钢 CP001	1,200,000	121,104,000.00	5.00
3	150314	15 进出 14	1,000,000	103,910,000.00	4.29
4	101551075	15 光明 MTN002	1,000,000	101,880,000.00	4.21
5	041569028	15 昆交产 CP001	1,000,000	100,690,000.00	4.16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投资于股指期货。该策略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投资于国债期货。该策略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本基金没有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况，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0,554.3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63,838,680.85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63,869,235.21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泰达宏利聚利 A	泰达宏利聚利 B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107,473,410.47	474,631,460.0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	—	—

减少以“-”填列)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07,473,410.47	474,631,460.03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报告期间未发生本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的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泰达宏利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 2、《泰达宏利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泰达宏利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泰达宏利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8.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8.3 查阅方式

投资人可通过指定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或登录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网址（<http://www.mfcteda.com>）查阅。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21 日